

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6094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
巷11號

承辦人：吳昭憲

電話：2702-6141#225

電子信箱：py51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客文字第112300326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《小花》教案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9W68E99Z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1年客語輔助教材《小花》教案1份，請惠予協助推廣並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111年所出版客語輔助教材《小花》繪本，將客家人受原住民扶養長大，以及臺籍日本兵前往南洋作戰等史實及多元文化，融入以未來多重宇宙為背景的故事中，步步引導孩子們認識多元族群文化與多元歷史敘事，是結合客語、文學、教育與藝術的多面向教材，也希望成為新世代不同族群間相互理解與成長的繪本。
- 二、為延伸前開客語輔助教材《小花》繪本之學習使用範圍，從而傳承客語及客家文化，本會前邀請本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，以繪本內容為基礎集思廣益，業編撰完成旨揭教案，請惠予協助推廣並轉知所屬。
- 三、旨揭教案之電子檔另置於本會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Lm2Hx>），歡迎下載運用，並適當表彰本會名稱。

正本：客家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、臺中市政府客家

文教發展科 112/07/12 12:5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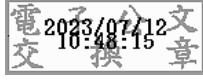


1L1120008758 無附件



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、花蓮縣政府客家事務處、新竹縣政府民政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基隆市文化局、彰化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市政府民政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民政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